

第1部分 化学品及企业标识

化学品中文名：	触点修复清洗剂
化学品英文名：	KONTAKT 60 Aerosol
其他名称：	无
产品代码：	70009 & PR70009 & 70013 & PR70013
成分信息：	参见第3部分
产品的推荐用途与限制用途：	
推荐用途：	清洁剂 - 精密。
限制用途：	无资料
供应商的详细信息：	
名称：	希安斯贸易（上海）有限公司
地址：	上海市静安区武宁南路488号2403室
电子邮箱：	-
固定电话：	+86 21 6236 6035
传真：	-
应急咨询电话（24h）：	+86 532 8388 9090

第2部分 危险性概述

紧急情况概述：

红色液体气雾剂。溶剂气味。极易燃气溶胶。压力容器：遇热可爆。造成皮肤刺激。造成严重眼刺激。可能造成昏昏欲睡或眩晕。对水生生物有害并具有长期持续影响。

GHS危险性分类：

物理危险	气溶胶,类别1
健康危害	皮肤腐蚀/刺激,类别2 严重眼损伤/眼刺激,类别2A 特异性靶器官毒性-一次接触,类别3 (麻醉效应)
环境危害	危害水生环境-急性危害,类别3 危害水生环境-长期危害,类别3

标签要素：

象形图：



警示词：

危险

危险性说明：

极易燃气溶胶。

压力容器：遇热可爆。

造成皮肤刺激。



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

根据 GB/T 16483-2008 标准和 GB/T 17519-2013 标准编写

触点修复清洗剂

版本号 2.0

替代日期：2022-02-24

修订日期：2025-07-11

SDS 编号：CSSS-TCO-010-167793

造成严重眼刺激。

可能造成昏昏欲睡或眩晕。

对水生生物有害并具有长期持续影响。

防范说明：

预防措施：

远离热源/火花/明火/热表面。禁止吸烟。

切勿喷洒在明火或其他点火源上。

切勿穿孔或焚烧，即使不再使用。

不要吸入粉尘/烟/气体/烟雾/蒸气/喷雾。

作业后彻底清洗双手。

只能在室外或通风良好之处使用。

避免释放到环境中。

戴防护手套/戴防护眼罩/戴防护面具。

事故响应：

如皮肤沾染：用大量肥皂和水清洗。

如发生皮肤刺激：求医/就诊。

脱掉所有沾染的衣服，清洗后方可重新使用。

如进入眼睛：用水小心冲洗几分钟。如戴隐形眼镜并可方便地取出，取出隐形眼镜。继续冲洗。

如仍觉眼刺激：求医/就诊。

如误吸入：将受害人转移到空气新鲜处，保持呼吸舒适的休息姿势。

如感觉不适，呼叫解毒中心或医生。

安全储存：

存放在通风良好的地方。保持容器密闭。

存放处须加锁。

防日晒。不可暴露在超过50 °C /122 °F的温度下。

废弃处置：

依据地方法规处置内装物/容器。

物理和化学危险：

极易燃气溶胶。压力容器：遇热可爆。火灾期间，可能会形成危害健康的气体。

健康危害：

造成皮肤刺激。造成严重眼刺激。可能造成昏昏欲睡或眩晕。

环境危害：

对水生生物有害并具有长期持续影响。

其他危害：

无

第3部分 成分/组成信息

物质/混合物/物品：

混合物

成分：

化学名称	CAS 号	浓度或浓度范围（质量分数, %）
异丙醇	67-63-0	25 - 50



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

根据 GB/T 16483-2008 标准和 GB/T 17519-2013 标准编写

触点修复清洗剂

版本号 2.0

替代日期：2022-02-24

修订日期：2025-07-11

SDS 编号：CSSS-TCO-010-167793

碳氢化合物、C6-C7、正烷烃、异烷烃、环状烃, < 5% 正己烷	-	< 25
2-丁醇	78-92-2	< 20
白色矿物油	8042-47-5	5 - 10
二氧化碳	124-38-9	1 - 5

未被列明的成分包括：1) 无分类的成分, 2) 低于GB 30000.1-2024第6章节表1所要求的浓度限值的成分。

第4部分 急救措施

- 吸入:** 转移到空气新鲜处, 保持呼吸舒适的休息姿势。如症状发展, 就医。
- 皮肤接触:** 用大量的水清洗皮肤。脱下被污染的衣服。如出现皮肤刺激: 求医/就诊。如刺激发展, 就医。
- 眼睛接触:** 用水小心冲洗几分钟。如戴隐形眼镜并可方便地取出, 取出隐形眼镜。继续冲洗。如眼刺激持续, 求医/就诊。如刺激发展, 就医。
- 食入:** 不要催吐。立即就医。漱口。如发生呕吐, 保持头部低位, 这样胃内容物就不会进入肺部。
- 可能出现的急性和迟发效应:** 造成皮肤刺激。造成严重眼刺激。可能造成昏昏欲睡或眩晕。有肺水肿风险。
- 急救人员的个体防护:** 务必让医务人员知道所涉及的物质, 并采取防护措施以保护他们自己。
- 对医生的特别提示:** 提供一般支持措施, 并根据症状进行治疗。观察患者。症状可能会延后发生。

第5部分 消防措施

- 灭火剂:**
- 适用的灭火剂:** 使用水雾, 干粉, 泡沫, 二氧化碳灭火。
- 不适用的灭火剂:** 避免使用直流水灭火, 以免造成物料飞溅, 致使火势扩散。
- 特别危险性:** 极易燃液体。压力容器: 遇热可爆。火灾期间, 可能会形成危害健康的气体。
- 灭火注意事项及防护措施:** 在没有风险的情况下将容器从火区移走。使用标准消防程序, 并考虑其他相关材料的危害。在没有合适的防护设备的情况下, 不要试图采取行动。自给式呼吸器。完整的防护服。

第6部分 泄漏应急处理

- 作业人员防护措施、防护装备和应急处置程序:** 清理时穿戴适当的防护设备和衣服。对溢出区域进行通风。禁止明火、火花和吸烟。避免吸入粉尘/烟/气体/烟雾/蒸气/喷雾。避免接触皮肤和眼睛。在没有合适的防护设备的情况下, 不要试图采取行动。关于个人防护, 请参阅第8部分“接触控制和个人防护”。疏散不必要的人员。对区域进行通风。
- 环境保护措施:** 避免释放到环境中。避免溢出物或径流进入排水沟、下水道或水道。
- 泄漏化学品的收容、清除方法及所使用的处置材料:** 机械回收产品。对于大量泄漏, 将泄漏物限制在沟渠中, 并用湿沙或泥土填充, 以便后续安全处置。产品回收后, 用水冲洗该区域。用干化学吸收剂吸



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

根据 GB/T 16483-2008 标准和 GB/T 17519-2013 标准编写

触点修复清洗剂

版本号 2.0

替代日期：2022-02-24

修订日期：2025-07-11

SDS 编号：CSSS-TCO-010-167793

收少量溢出物。彻底清洁表面，清除残留污染物。在授权地点处理材料或固体残留物。关于污染材料的处置，请参阅第13部分“废弃处置”。

防止发生次生危害的预防措施：

立即清理泄漏物，避免再次泄漏。

第7部分 操作处置与储存

操作注意事项：

局部或全面通风：

操作处置应在具备局部通风或全面通风换气设施的场所进行。

安全操作说明：

操作人员应遵守操作流程并采用SDS第8部分推荐的个体防护装备。

操作注意事项-预防措施：

远离热源、高温表面、火花、明火和其他点火源。禁止吸烟。不要在明火或其他点火源上喷洒。加压容器：即使在使用后，也不要刺穿或燃烧。仅在室外或通风良好的区域使用。避免吸入粉尘/烟/气体/烟雾/蒸气/喷雾。避免接触皮肤和眼睛。穿戴个人防护装备。避免长时间接触。按照良好的工业卫生和安全程序进行处理。重新使用前清洗污染的衣物。使用本产品时请勿进食、饮水或吸烟。接触产品后一定要洗手。

储存注意事项：

安全储存的条件：

避免阳光直射，不要暴露在超过50°C/122°F的温度下。存放处须加锁。存放在通风良好的地方。保持阴凉。不使用时保持容器密封。

应避免的物质：

强氧化剂。

安全包装材料：

储存于原容器中。

第8部分 接触控制和个体防护

职业接触限值：

依据 GBZ 2.1,

异丙醇 (CAS#67-63-0)

- PC-TWA=350mg/m³、PC-STEL=700mg/m³;

二氧化碳 (CAS#124-38-9)

- PC-TWA=9000mg/m³、PC-STEL=18000mg/m³;

生物限值：

未制定相应标准。

工程控制方法：

应使用良好的全面通风。通风率应与条件相匹配。如果可行，使用过程封闭、局部排气通风或其他工程控制措施，将空气中的浓度水平保持在推荐的暴露限值以下。如果尚未确定暴露限值，请将空气中的浓度水平保持在可接受的水平。

个体防护设备：

呼吸系统防护：

如果通风不足，请佩戴合适的呼吸设备。经批准的有机蒸气呼吸器。过滤器类型：A。

手防护：

佩戴经过EN374测试的合适手套。手套的穿透时间应长于产品使用的总持续时间。如果工作持续时间超过突破时间，应中途更换手套。建议戴丁腈手套。

眼睛防护：

使用符合EN 166的护目镜。带侧护板的安全眼镜。

皮肤和身体防护：

穿合适的防护服。必要时，穿合适的隔热服。

卫生措施：

使用本产品时请勿进食、饮水或吸烟。接触产品后一定要洗手。



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

根据 GB/T 16483-2008 标准和 GB/T 17519-2013 标准编写

触点修复清洗剂

版本号 2.0

替代日期：2022-02-24

修订日期：2025-07-11

SDS 编号：CSSS-TCO-010-167793

第9部分 理化特性

外观与性状：	红色液体（气溶胶）
气味：	溶剂气味
气味阈值：	无资料
分子式：	无资料
相对分子量：	无资料
熔点/凝固点 (°C)：	不适用
沸点/初沸点 (°C)：	> 35 °C
密度：	0.76 g/cm³ (20 °C)
相对密度 (水=1)：	0.76 (20 °C)
饱和蒸气压 (20°C) (kPa)：	无资料
正辛醇/水分配系数：	不适用
在水中的溶解度：	与水混溶
在有机溶剂中的溶解度：	无资料
闪点 (°C)：	-35 °C
自燃温度 (°C)：	> 200 °C
燃烧极限-上限 (%)：	无资料
燃烧极限-下限 (%)：	无资料
分解温度 (°C)：	无资料
易燃性 (固体、气体)：	极易燃气溶胶
爆炸性：	压力容器：遇热可爆。
爆炸极限-下限 (%)：	无资料
爆炸极限-上限 (%)：	无资料
pH 值：	不适用
黏度 (mPa·s)：	运动粘度 < 9.21 mm²/s (40 °C) 动力粘度 < 7 mPa·s (40 °C)
相对蒸气密度 (空气=1)：	无资料
相对蒸发速率 (乙酸正丁酯=1)：	无资料
VOC 含量：	640 g/l
易燃成分含量：	75 - 100 %

第10部分 稳定性和反应性

稳定性：本产品在正常环境温度下储存和使用时，是稳定的。

危险反应的可能性：本产品在正常使用条件下，没有发生危险反应的可能性。

应避免的条件：避免与热表面接触。热。禁止火焰，火花。消除所有火源。



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

根据 GB/T 16483-2008 标准和 GB/T 17519-2013 标准编写

触点修复清洗剂

版本号 2.0

替代日期： 2022-02-24

修订日期： 2025-07-11

SDS 编号： CSSS-TCO-010-167793

不相容的物质：

强氧化剂。

危险的分解产物：

在正常的储存和使用条件下，不会产生危险的分解产物。燃烧可能产生碳氧化物（CO、CO₂）。

第11部分 毒理学信息

急性毒性：

碳氢化合物、C6-C7、正烷烃、异烷烃、环状烃，< 5% 正己烷

LD50 (经口, 大鼠) : 5841 mg/kg

LD50 (经皮, 大鼠) : 2800 - 3100 mg/kg bodyweight

LC50 (吸入, 大鼠, 4h) : > 25.2 mg/l

异丙醇 (CAS#67-63-0)

LD50 (经口, 大鼠) : 5840 mg/kg bodyweight

LD50 (经皮, 兔子) : 无资料

LC50 (吸入, 大鼠, 4h) : 无资料

2-丁醇 (CAS#78-92-2)

LD50 (经口, 大鼠) : 2193 mg/kg

LD50 (经皮, 大鼠) : > 2000 mg/kg bodyweight

LC50 (吸入, 大鼠, 4h) : 无资料

白色矿物油 (CAS#8042-47-5)

LD50 (经口, 大鼠) : > 5000 mg/kg

LD50 (经皮, 兔子) : > 2000 mg/kg

LC50 (吸入, 大鼠, 4h) : > 5 mg/l

皮肤刺激或腐蚀：

造成皮肤刺激。

眼睛刺激或腐蚀：

造成严重眼刺激。

呼吸或皮肤过敏：

非此类。

生殖细胞致突变性：

非此类。

致癌性：

非此类。

生殖毒性：

非此类。

特异性靶器官系统毒性-一次接触：

可能造成昏昏欲睡或眩晕。

特异性靶器官系统毒性-反复接触：

非此类。

吸入危害：

非此类。

第12部分 生态学信息

生态毒性：

碳氢化合物、C6-C7、正烷烃、异烷烃、环状烃，< 5% 正己烷



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

根据 GB/T 16483-2008 标准和 GB/T 17519-2013 标准编写

触点修复清洗剂

版本号 2.0

替代日期：2022-02-24

修订日期：2025-07-11

SDS 编号：CSSS-TCO-010-167793

LC50 (鱼类) : 11.4 mg/L

EC50 (潜水) : 3 mg/L

EC50 (藻类,72h) : 10 mg/L

NOEC (鱼类) : 2.04 mg/L

NOEC (潜水) : 1 mg/l

异丙醇 (CAS#67-63-0)

LC50 (鱼类) : 9640 mg/L

EC50 (潜水,48h) : 无资料

EC50 (藻类,72h) : 无资料

2-丁醇 (CAS#78-92-2)

LC50 (鱼类) : 2993 mg/l

EC50 (潜水) : 308 mg/l

EC50 (藻类,72h) : 1972 mg/l

EC50 (藻类,96h) : 2029 mg/l

白色矿物油 (CAS#8042-47-5)

LC50 (鱼类) : > 100 mg/l

EC50 (潜水) : > 100 mg/l

EC50 (藻类,72h) : 无资料

NOEC (鱼类) : > 1000 mg/l

持久性和降解性:

无资料。

潜在的生物累积性:

无资料。

土壤中的迁移性:

无资料。

全球变暖潜能值 (GWP)

0.04

第13部分 废弃处置

废弃化学品:

在许可的废物处理场收集、回收或用密封容器处理。压力下的内容物。不要刺破、焚烧或挤压。按照所有适用法规进行处理。

受污染包装:

空的容器或衬垫可能保留有一些产品的残留物，所以即使空容器也要注意标签警示。空容器应送往经批准的废物处理场所进行回收或处置。

废弃注意事项:

废弃处置前应参照国家和地方有关法规，将废弃化学品进行回收再生，或装在密封的容器中，送至专门的废物处理场所。

第14部分 运输信息

联合国危险货物编号 (UN号) : UN1950

联合国运输名称: 气雾剂

联合国危害性分类: 2.1



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

根据 GB/T 16483-2008 标准和 GB/T 17519-2013 标准编写

触点修复清洗剂

版本号 2.0

替代日期：2022-02-24

修订日期：2025-07-11

SDS 编号：CSSS-TCO-010-167793

包装类别：

海洋污染物（是/否）：

否

运输注意事项：

- 运输时所用的槽（罐）车应有接地链，槽内可设孔隔板以减少震荡产生静电；
- 装运该物品的车辆排气管必须配备阻火装置，禁止使用易产生火花的机械设备和工具装卸；
- 严禁与氧化剂、食用化学品等混装混运；
- 运输途中应防曝晒、雨淋，防高温，夏季最好早晚运输；
- 中途停留时应远离火种、热源、高温区；
- 公路运输时要按规定路线行驶，勿在居民区和人口稠密区停留；
- 铁路运输时要禁止溜放；
- 运输车辆应配备相应品种和数量的消防器材及泄漏应急处理设备。

第15部分 法规信息

下列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标准，对该化学品的管理作了相应规定：

法规名称	涉及名录	具体情况
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	危险化学品目录	异丙醇、2-丁醇、二氧化碳，列入；碳氢化合物、C6-C7、正烷烃、异烷烃、环状烃，< 5% 正己烷，未知；其余未列入
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	中国重点监管的危险化学品名录	碳氢化合物、C6-C7、正烷烃、异烷烃、环状烃，< 5% 正己烷，未知；其余未列入
新化学物质环境管理办法	中国现有化学物质名录	碳氢化合物、C6-C7、正烷烃、异烷烃、环状烃，< 5% 正己烷，未知；其余列入
化学品首次进口及有毒化学品进出口环境管理规定	中国严格限制的有毒化学品名录	碳氢化合物、C6-C7、正烷烃、异烷烃、环状烃，< 5% 正己烷，未知；其余未列入
易制毒化学品管理条例	易制毒化学品目录	碳氢化合物、C6-C7、正烷烃、异烷烃、环状烃，< 5% 正己烷，未知；其余未列入

第16部分 其他信息

编写和修订信息：

按照《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 内容和项目顺序》(GB/T16483) 标准和《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编写指南》(GB/T17519) 标准，对前版 SDS 进行修订。

缩略语和首字母缩写：

CAS：化学文摘号

LC50：半数致死浓度

EC50：半数影响浓度

LD50：半数致死剂量

PC-TWA：时间加权平均容许浓度，以时间为权数规定的8h工作日、40h工作周的平均容许接触浓度



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

根据 GB/T 16483-2008 标准和 GB/T 17519-2013 标准编写

触点修复清洗剂

版本号 2.0

替代日期：2022-02-24

修订日期：2025-07-11

SDS 编号：CSSS-TCO-010-167793

PC-STEL：短时间接触容许浓度，指在遵守PC-TWA的前提下，允许短时间（15分钟）接触的浓度

IARC：国际癌症研究机构

ACGIH：美国政府工业卫生学家会议

ADR：《关于危险货物道路国际运输的欧洲协议》

RID：《国际危险货物铁路运输欧洲协议》

IMDG：国际海运危规则

IATA：国际航空运输协会

ICAO-TI：国际民用航空组织《国际民航公约》

免责声明：

本安全技术说明书（SDS）的信息仅适用于所指定的产品，除非特别指明，对于本产品与其他物质的混合物等情况不适用。本安全技术说明书（SDS）是基于当前已知的各方面信息编写，对其长期的时效性，编写者将不负任何责任。本安全技术说明书（SDS）只为受过适当培训的本产品操作人员提供产品使用安全方面的资料。本安全技术说明书（SDS）的使用者，在特殊的使用条件下，必须对本安全技术说明书（SDS）的适用性作出独立判断。在特殊的使用场合下，由于使用本安全技术说明书（SDS）所导致的伤害，安全技术说明书（SDS）的编写者将不负任何责任。每一位产品使用者应在操作前仔细阅读本安全技术说明书（SDS）的各项内容。如需更多信息以保证正确的评估，请联系产品供应商。

更新说明：欧洲版本更新（1.3）